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7-037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236号），接到问询函后，公司及时组织人员对问询函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及落实，现将有关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4 亿元，同比下降 18.29%。其中你公司主要产品环氧剂实现营业收入 3.41 亿元，同比下降 35.90%，请结合粘合剂行业需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取得订单以及合同收入确认情况等详细说明你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

回复：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9,404.7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29%；主要产品环氧胶实现营业收入34,120.19万元，同比下降35.90%。现从行业需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取得订单以及合同收入确认情况等方面对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进行解释说明：

（1）环氧胶的细分产品类型主要为环氧树脂结构胶，报告期环氧树脂结构胶产能保持稳定，产能利用率约为70%，可以满足市场需求。

（2）公司环氧胶类产品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采用的是以销定产、少量备货的模式，每年签订框架销售合同，客户根据需求订货，公司组织生产及发货，产品的销售模式及其收入确认的方式近年来未改变过。因此，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下降与公司订单取得方式及收入确认方法无关。

（3）2016年国内经济结构仍处于调整期，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公司所处行业受到国家政策导向引导和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较为明显，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公司的业绩表现。

环氧胶主要应用于风力发电、太阳能光伏电池、建筑应用及汽车等领域。其

中，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结构胶是环氧胶的主要产品，公司是国内主要的风电叶片用环氧树脂结构胶生产企业，该产品的产销量在内资企业中名列前茅。2015年风电产业链对“适时调整风电上网价格”产生的预期，导致行业出现强劲增长势头。自2016年1月起，根据发改价格[2014]3008号《关于适当调整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的通知》的有关政策已落地执行，风电行业整体有所回调，行业增速逐步放缓，这是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因素之一。另一方面，2016年弃风总量高达497亿千瓦时，弃风限电是制约我国风电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年度	营业收入		其中：环氧胶类产品收入	
	金额	较上年同比增长	金额	占营业收入%
2016 年	594,047,408.00	-18.29%	341,201,947.63	57.44%
2015 年	726,980,466.81	37.90%	532,270,905.96	73.22%
2014 年	527,189,722.79	64.17%	369,203,965.32	70.03%

从上表可知，2015年受行业政策影响公司环氧胶收入增速较高，2016年随着政策调整，环氧胶收入有所下滑，但与2014年基本持平。

从长远看，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产业发展前景良好。国家针对新能源领域出台的规范调整政策是出于引导产业健康长远发展等考虑。公司将充分利用在新能源领域的在位优势，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纲，积极拓展新的目标客户；为推进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及行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61.64万元，同比增长271.09%。请你公司结合经营性应收、应付、存货等相关科目的变动情况，分析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大幅增加的原因。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61.94万元，同比增长271.09%。

报表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入	680,560,809.28	697,299,875.31	-2.40%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出	627,941,456.91	728,056,044.97	-13.75%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19,352.37	-30,756,169.66	271.09%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减少所致。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594,047,408.00	726,980,466.81	-18.29%
营业成本	385,396,291.13	477,295,964.5	-19.2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预收款项	242,261,823.92	280,164,015.69	-13.53%
应付账款-预付款项	32,167,721.70	94,777,415.31	-66.06%
存货	74,250,964.75	90,805,049.85	-18.23%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减少大于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减少，主要是：应付账款的账期较应收账款的账期要短，报告期“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周转天数为160.50天，“应付账款-预付款项”的周转天数为60.11天，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对报告期应付账款及预付款项的影响大于对应收账款及预收款项的影响。

3、报告期内，你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 3,079.71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 8.27 亿元，其中 6.02 亿元用于丁基材料项目和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截止报告期末，你公司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5,945.21 万元。2016 年 12 月 23 日，你公司使用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 3.5 亿元闲置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请补充披露：

（1）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的推进情况，项目进展是否晚于预期，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请你公司自查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否已履行相应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程序。

回复：

（1）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827,438,487.60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丁基材料项目、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丁基材料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455,000,000.00 元；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45,000,000.00 元；其余拟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

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9,452,091.70 元。

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是在公司原有土地上进行项目扩产，该项目用地为“沪房地奉字(2012)第 004396 号”。上海市奉贤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出具“沪奉环保许管[2016]144 号”《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建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入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金额为 3,136,697.70 元，主要为购买设备。由于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建设用地为公司既有土地，土地上已有建筑物，公司需要重新进行土地规划、厂房设计、评估并筹划原有厂房搬迁工作，待公司对现有土地改扩建完成后，公司将推进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建设。公司于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目前聚氨酯胶粘剂扩产项目进展未晚于预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变化。

丁基材料项目建设地为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 26-08-A 号地块，项目用地面积为 56,904 平方米。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6 日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工业用地产业项目类）》，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上海市奉贤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沪奉环保许管[2016]322 号”《关于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丁基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丁基材料项目建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入丁基材料项目金额为 56,439,474.00 元，主要用途为购置土地及部分设备。由于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 26-08-A 号地块为未开发用地，政府对地块外部道路及配套设施尚未建成，公司多次提请相关政府部门加紧土地配套设施建设，但目前道路及配套设施尚未交付，公司无法在道路及基础设施未建成的条件下实施丁基材料项目建设，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土地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公司于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丁基材料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31 日，目前预计丁基材料项目进展不会晚于预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变化。

(2)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就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发布公告 2016-08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8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08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披露了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决议，并披露了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同意意见。

此外，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8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2017 年 4 月 26 日、2017 年 5 月 6 日、2017 年 6 月 1 日披露公告编号为 2017-001、2017-009、2017-027、2017-030、2017-035 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及时披露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滚动购买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及投资品种均经过公司董事会授权。

4、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 2,095.80 万元，同比增加 141.66%。请结合你公司营业成本变化、采购情况、解释说明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和存货余额下降的情况下，预付款项余额大幅提高的原因。

回复：

报表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预付款项	20,958,026.89	8,672,413.87	141.66%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2,095.80 万元，同比增加 1,228.56 万元，同比增幅 141.66%。主要是公司以票据背书形式支付了供应商的货款，由于公司收到的客

户的票据票面金额较大，背书转让给供应商后，票据金额大于应付供应商货款金额，以致形成预付款项。截至2017年一季度末，预付款项较2016年末下降23.51%。

5、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 7,425.10 万元。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解释说明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并请年审会计师就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发表意见。

回复：

（1）2016 年度，受下游风电行业调整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出现了一定的下降，同时，公司根据业务收入下降的情况，适时调整了采购和生产的节奏，因此期末存货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不存在“因收入下降导致存货大量积压”的情况。

（2）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受下游风电行业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环氧胶产品的销售出现一定下降。同时，公司增加对聚氨酯胶及其他产品的开发，相关产品的收入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9,404.7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8.29%，公司毛利率 35.12%，同比上升 0.77%，相对稳定。其中，主要产品环氧胶实现营业收入 34,120.19 万元，同比下降 35.90%。环氧胶产品毛利率 38.98%，同比上升 2.54%。目前环氧胶产品占下游风电整机公司的成本比重较小，因风电行业调整、产品需求下降导致的产品降价压力偏小，因此导致环氧胶产品在营业收入出现下降的同时，毛利率未出现下降。从长期来看，中国新能源发电比例仍旧较低，风电行业仍具备较大的增长空间，因此预计未来公司产品的销售仍然有一定的增长空间，且毛利率相对稳定，期末存货出现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可能性较低。

（3）为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对存货执行必要的保质期管理，对于预期无法销售或过期的存货，在每月末盘点时，及时进行报废清理。期末存货不存在过期不能使用、毁损等情况。

（4）公司按先进先出方式对存货进行管理，期末存货的库龄主要为 1 年以内，无 1 年以上大额异常库存。

综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 号——存货》的规定，对期末结存的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现存货可变现净值明显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况。因此，公司报告期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年审会计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发表了《关于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监管问询函中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专项意见》【致同专字(2017)第 320ZA0137 号】。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康达新材公司期末存货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2,986.98 万元，同比增加 22.23%；研发费用占主营收入比例 5.03%，同比增加 1.67 个百分点。请详细说明你公司研发费用同比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公司发生研发费用2,986.98万元，同比增加543.25万元，同比增幅22.23%。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增加研发人员储备，增加研发用设备等原因所致。其中：

（1）公司加大研发人员储备。报告期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114人，同比增加22人，同比增幅23.91%。因此相关的人工成本、差旅费等相应增加。

（2）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中折旧费、动力费增加。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设备投入及固定资产改造以致报告期计提折旧、水电增加所致。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6 日